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龙游县公安局数据中心提升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LYBQZC2024-77

采购方: 龙游县公安局

中标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合同文本

一、通用条款

项目名称：龙游县公安局数据中心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LYBQZC2024-77

采购方：龙游县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中标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 货物和服务的名称、技术规范和数量

应与招标文件及招标方提供的规格性能偏离表相一致。

2. 货物和服务的质量、技术标准

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的国标或专业（部）标准执行及相应的国际标准。没有国家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3. 专利权

乙方对一切可能的侵权指控负责。

4. 风险责任

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5. 无瑕疵条款

乙方在交付货物和服务后发现瑕疵或漏项的，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6. 合同转让和分包

本合同不得转让，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内容分包给第三方。

7. 合同修改

甲方与乙方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在合同签证时由龙游博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审核。原则性条款不允许修改。

8.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8.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8.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8.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9. 延期责任

甲乙双方因各自原因造成项目延期的，应分别承担相应责任。

9.1 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说明理由。

9.2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到货的，则每超一天支付未到货货款的 1% 的违约金给甲方。未到货累计额度，以未到货相应合同总价款为限。若乙方未能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安装并完成移交的，则每超一天支付合同总价的 1% 的违约金给甲方。未交付违约金累计额度，以未交付相应合同总价价款为限。如供货逾期或安装逾期超出 10 天，除罚款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

9.3 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总工期相应顺延。由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9.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相应货款，如有延误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延误时间的利息（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延误除外）。

10. 违约责任

除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没有按本合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的，视为违约，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1. 违约终止合同

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考虑并提出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或部分货物。



一
有
同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1.3 在发生上述情况后，乙方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 10 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12. 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专用条款

甲、乙双方根据龙游县公安局数据中心提升项目（项目编号：LYBQZC2024-77）项目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订本采购合同。

13. 合同文件

13.1 本合同书

13.2 中标/成交通知书

13.3 中标单位招标文件

13.4 变更补充文件

13.5 招标/磋商文件

13.6 标准、规范、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14. 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15. 合同金额和履约保证金

15.1 合同金额：大写叁佰壹拾玖万捌仟捌佰捌拾圆整（小写：3198880 元整）包括货物价款、货物途中运输费、装卸车费、途中损耗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售后服务、产品维护所需的各种费用、各项税金等一切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单价不做调整。乙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结算货款为最终实际数量乘以中标单价。

注：报价明细详见附件。

15.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待装修交付后配合搬迁在 60 日内结束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15.3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

15.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待 2025 年开账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70%作为预付款，到货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20%，余款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付清。（按实结算）

2、乙方必须提供给甲方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直至收到乙方相应的发票为止。

3、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16. 质量保证

16.1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16.2 产品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但在投标文件中有特别要求的，按投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执行，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16.3 产品的包装，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6.4 质保期：~~三年~~，乙方提供设备质保期按照原厂商标准配置，质量保证期为现场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如甲方原因导致不能及时安装的，产品的质保期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

16.5 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运行性能和安全要求，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系统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备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17. 服务要求

17.1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承诺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货物。售后服务按不低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



1
4
用
1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检疫总局和国家其他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厂商规定执行。国家规定标准低于厂商标准的按厂商标准执行。

17.2 乙方需按 ISO9001 系列标准和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供货物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涂装、包装、安装、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17.3 保修期内，货物维修、调换、退货所有费用（包括运输费、维修费、配件费用等）以及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零配件、劳务和差旅费等名义收取任何费用。

17.4 乙方接到报修电话后，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能赶赴现场进行故障排查，4 小时内解决故障。售后服务按不低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国家其他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厂商规定执行。国家规定标准低于厂商标准的按厂商标准执行。

17.5 其他：乙方响应文件承诺的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17.6 售后服务：一年提供免费保养一次，时间由甲方定。本项目售后人员：傅翔，联系方式：15305709291，联系地址：衢州市衢江北路一号。

18. 到货验收

18.1 乙方交付货物时，甲方应指派专人进行现场初步验收，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标准等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8.2 乙方交货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8.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如有），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作最终验收。

18.4 全部货物交付（包括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自行或组织专家依据乙方响应文件承诺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数量和性能指标、有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必须现场。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验收中发现货物不满足上述验收标准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性能指标的，乙方必须负责更换货物，并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损失，直至项目验收合格为止。

18.5 验收完毕后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

19. 需提供的资料

19.1 乙方应对合同中提供的设备主要部件建立质量保证计划。

19.2 提供所有技术说明文档和设备安装、维护使用说明书。

19.3 设备及其和安装有关的技术原理图、接线图。

19.4 随机的辅助设备、专用电线电缆、随机软件、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含维修网点在内的服务手册等）。

19.5 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材料，相应的技术服务与质量保证。投标方应提供所供产品备件、附件和耗材的使用、消耗情况说明并推荐相应供应商及供货单价。

19.6 在所供设备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卡、配置文档、使用手册、测试文档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必备的附件。

19.7 乙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它文件。

20. 单位变动情况处理

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等单位变动情况，责任顺延至收购方、兼并方、重组方等新主体。

21.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21.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龙游博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加盖鉴证章后生效。

21.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21.2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其中甲乙双方各二份，龙游博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以下无正文





合同编号:

ZJQZA2500145CGN00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银行账号: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2025年01月14日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25年01月14日



采购代理机构: 龙游博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ZJQZA2500145CGN00

